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21-054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伙人计划暨核心管理团队持股计划第一期 股份出售完毕暨计划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伙人计划暨核心管理团队持股计划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及《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人计划”暨核心管理团队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1、2017年1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人计划暨核心管理团队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议案。

2、2017年2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人计划暨核心管理团队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人计划暨核心管理团队持股计划（草案）的修订说明》刊载于2017年2月7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17年2月14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人计划暨核心管理团队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议案，同意公司设立合伙人计划暨核心管理团队持股计划。

4、2017年3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合伙人计划暨核心管理团队持股计划第一期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2017-041），截至2017年3月29日，公司合伙人计划暨核心管理团队持股计划第一期通过“国信证券-大洋电机2017年第一期员工持股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在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完成公司股票的购买，购买数量917,9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成交均价8.48元/股，成交金额总计7,787,831.57元。

5、2021年2月20日，公司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合伙人计划暨核心管理团队持股计划第一期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的公告》（2021-003），提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锁定期已于2021年2月14日届满，存续期届满前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和市场情况决定卖出的时机和数量。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1年8月13日届满。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出售情况及后续工作

截至2021年7月16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全部出售完毕，出售股票数量为917,9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期间，公司严格遵守股票市场交易规则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未利用任何内幕信息进行交易。根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后续将进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资产清算和分配等工作，并按规定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特此公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7月20日